

簽 於 通識教育學院

日期：108年12月16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有關國立臺灣大學109年度「全國夏季學院通識課程」邀約加入全國大專校院簽署「全國夏季學院校際選課合作協議」，擬於學院網站公告周知，並轉知所屬各中心，請核示。

說明：

- 一、文轉院內各中心知悉，並於電子公佈欄公告周知，請有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
- 二、陳閱後文存查。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校務基金運用 行政專員 王郁宜 1216 1704		通識教育學院 院長 劉淑爾 1217 1145



電子公文

國立臺灣大學 函

機關地址：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
聯絡人：吳欣蕙
電話：(02)3366-3367分機593
傳真：(02)3366-9594
電子郵件：hsinwu@ntu.edu.tw

受文者：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校共教字第10801092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全國夏季學院校際選課合作協議、全國夏季學院課程計畫書、全國夏季學院邀課彙整表(attch1 1080109271-0-0.docx、attch2 1080109271-0-1.docx、attch3 1080109271-0-2.xlsx)

主旨：109年度「全國夏季學院通識課程」執行期間為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敬請欲加入之全國大專校院簽署「全國夏季學院校際選課合作協議」，並請進行邀課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若欲加入全國夏季學院，請於109年1月17日（星期五）前將完成簽署之正本「全國夏季學院校際選課合作協議」掛號郵寄至「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1號國立臺灣大學教學發展中心—全國夏季學院收」。
- 二、敬請貴校協助邀請課程，彙整後於109年1月31日（星期五）前將電子檔案回傳至全國夏季學院電子信箱（n2summerntu@gmail.com），內容須包含：
 - （一）「全國夏季學院課程計畫書」：為審查各課程之重要書面資料。
 - （二）「全國夏季學院邀課彙整表」：請將貴校所有課程申請資料彙整於本表。
- 三、檢附全國夏季學院校際選課合作協議、全國夏季學院課



程計畫書、全國夏季學院邀課彙整表。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大漢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大同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

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台神
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
學院、臺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臺北基督學院

副本：共同教育中心專任研究助理吳欣蕙

108/12/16
14:23:54

裝

訂



全國夏季學院校際選課合作協議

- 一、 為整合全國大專校院教學資源，滿足學生修課需求，國立臺灣大學全國夏季學院茲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二十五條及本計畫全國夏季學院課程實施要點訂定本協議。選課對象以全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含進修推廣部學生）及準大一新生為原則，互相修習之科目以各校於夏季學院所開之課程為範圍，得設立各科目修課人數之上限，並以非課程開設學校學生修課人數達班級修課總人數百分之五十以上為原則。
- 二、 學生每學年修習夏季學院通識教育課程，以三門為限。
- 三、 學生應遵照全國夏季學院學生須知辦理選課事宜，並遵守相關規定。
- 四、 課程結束二週後，修課學生可向全國夏季學院申請核發學分修畢證明書，全國夏季學院將成績表分送學生原肄業學校查考，所修學分是否計入通識學分、選修學分或畢業學分，依原肄業學校規定辦理。
- 五、 校際選課之授課、考試及成績等，依開課學校之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 六、 如有未盡事宜，應依各校之校際選課實施辦法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 七、 簽署本協議即代表成為夥伴學校，本協議書自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期限 1 年。期滿前，若協議之任一簽署學校於當年度全國夏季學院選課前以書面提出終止協議者，該校即日起退出本協議，當年度選課後提出終止協議者，該校自次年度起退出本協議。
- 八、 夥伴學校學生修習全國夏季學院通識課程每學分 700 元；非夥伴學校學生修習全國夏季學院通識課程每學分 1,750 元。

簽署學校/單位：_____

代表人/職稱：_____（簽章）

簽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此書面資料為審查之重要依據，請詳述教學內容及大綱

課程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全國夏季學院課程計畫書

學校名稱	(請寫全名，勿簡稱)
課程中文名稱	
課程英文名稱	
授課教授中文姓名 (若為 2 位 (含) 以上，請增設欄位 分別填列姓名及單 位。 <u>請勿填入受邀 演講者姓名</u>)	
授課教授英文姓名	
單位/系所	
授課教授電話	(公)
	(宅/手機)
授課教授 e-mail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單位/系所	
聯絡人電話	(公)
	(宅/手機)
聯絡人傳真號碼	
聯絡人 e-mail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提示用紅字，請自行刪除。

提示用紅字，請自行刪除。

第一部份、課程規劃		
開課學校		
中文課程名稱		
全英文授課	☐ 是 ☐ 否	
課程類別	☐ A 類討論課 （除主課程外，TA 將帶領同學進行分組討論，且應至少規劃 10 小時以上之小組討論者屬之） ☐ C 類一般課 ☐ 混成教學課程	
課程領域	_____（請依貴校通識課程領域分類方式，填寫本課程歸屬之領域別）	
修課人數上限	_____人（建議至少 40 人）	
特殊限制	★是否開放高中生修課 ☐ 是 ☐ 否 ★是否開放準大學生（高三升大一之新生）修課 ☐ 是 ☐ 否 ★是否開放研究生修課 ☐ 是 ☐ 否 ★是否開放旁聽 ☐ 是 ☐ 否	
學分數	_____學分（每學分上課時數（含考試）至少應滿 18 小時）	
上課起迄日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至 _____月 _____日 ★建議連續上課 6 週，有特殊狀況者請註明原因。 ★請於 07/01-8/31 之間安排課程，授課時間逾 8 月 31 日止，將不受理課程申請。	
上課總週數	上課共 _____週，是否連續每週排課？ ☐ 是，上課時間連續數週不中斷 ☐ 否，中間中斷 _____週	
上課時間及節數	日期_____星期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每次____節、 共____次； 日期_____星期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每次____節、 共____次；	例： 7/1,8,15,22,29,8/5 星期二 10：20～12：10 每次 2 節、 共 6 次； 7/2,9,16,23,30,8/6 星期四 13：20～15：10 每次 2 節、 共 6 次；

	日期_____星期____ : ~ : 每次__節、 共__次； 上課時數共計 _____ 節 ★每節至少需滿 50 分鐘	7/3,10,17,24,31,8/7 星期五 10：20～12：10 每次 2 節、 共 6 次； 上課時數共計 36 節 ★若選擇於臺大上課，請依 下列時段填寫： 08：10～09：00 節次 (1) 09：10～10：00 (2) 10：20～11：10 (3) 11：20～12：10 (4) 12：20～13：10 (5) 13：20～14：10 (6) 14：20～15：10 (7) 15：30～16：20 (8) 16：30～17：20 (9)
上課地點	☐ _____大學 _____校區 ☐ _____（請自填）	
上課教室	（未確定者，免填）	
上課教室需求	請各位老師提出對於上課教室的特殊需求，例如需要方便 討論等，以供各校行政同仁協調暑期教室，惟受限於行政 作業，並不保證一定可以達成，敬請老師們見諒。	
是否提供住宿	☐ 否 ☐ 是，住宿相關事宜請聯絡_____，連絡電話 _____	
課程目標		

教學內容及進度		
次別	上課日期/時間	課程內容（請詳細說明課程內容）
1	填寫範例： 109/07/01（三） 13：20-15：10	1.如課程邀請學者專家演講，請敘明其姓名、單位、職稱及演講主題；每課程以1人次*2節為限。 2.如安排與課程內容相關之校內外教學活動，請敘明活動之性質、合作機構名稱、時間之規劃、場地之妥適性及課程進行之安全措施等。<u>經費無法補助參觀教學活動之費用，若有須修課同學自行負擔之費用，需加註說明，供同學選課時參考。</u> 3.授課內容需與課程大綱相符，若有特殊情況需調整課程者，需事先告知。授課週數及授課教師姓名經審查通過後，即不得再更改。
2		
3		
4		
5		
6		
7		
8		
9		
10		

教學助理規劃	請勾選教學助理類型，並預估需求人數： ☐申請 A 類討論課教學助理，預估 TA _____ 人 ☐申請 C 類一般課教學助理，預估 TA _____ 人 ☐申請混成式創新課程教學助理，預估 TA _____ 人 請說明運用教學助理之規劃： ★設有 A 類教學助理之課程，請說明分組討論相關規劃。 ★翻轉教室請詳述討論題綱與進行方式等課程安排。 ★將依修課人數核定 TA 補助人數（詳見附錄一）。
指定用書	（含指定閱讀教材及建議延伸閱讀資料之說明，若需同學自費購買相關教材，請特別註記）
參考書籍	
作業設計	（請詳述）
成績評定方式	（請詳列各項學習評量之方式、評分標準及所占成績之比例）
課程文字介紹（必填）	（請敘明課程特色及簡介，供同學選課時更快了解課程，限 300 字以內）
課程宣傳（選填）	除了原先的課程大綱，夏季學院網站特別規劃出一個欄位，可以讓各位授課老師們宣傳自己的課程，呈現方式可以是圖片檔、海報、短片、gif 檔等，敬請參考：  若現在有相關課程檔案，可附在計畫申請書，或是於選課前再提供，以利學生能更快速了解課程。
課程網址	（網址：http://，有者填寫） （申請經營教學網站相關經費者，請詳述課程教學網站之規劃，並請說明如何開放外校修課學生使用網站）
其他補充資料	（資料若無法寫入本欄位，得於本欄位列出資料名稱後獨立檢附）

提示用紅字，請自行刪除。

(授課教師若為 2 位 (含) 以上，請一人一表分別填列)

第二部份、授課教師資料				
教師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任職單位	(單位/系所請以全名填寫)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講師		☐ 專任 ☐ 兼任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公)			
	(手機)			
傳真號碼				
e-mail	(此為主要聯絡管道，請填寫常用信箱地址)			
主要學歷 (由最高學歷依次往下填寫，未獲得學位者，請在學位欄填寫「肄業」)				
學校名稱	國別	主修學門系所	學位	起迄年月 (西元年/月)
				___/___至___/___
				___/___至___/___
				___/___至___/___
主要經歷 (與教學研究相關之專任職務，由最近工作經驗依序往前追溯)				
任職機關 (學校)	任職單位	職稱	起迄年月 (西元年/月)	
			___/___至___/___	
			___/___至___/___	
代表著作 (近 3 年內 重要作品)				
教學 (研究) 獎勵 (近 5 年內重要獎勵)	(請優先填列通識教育相關教學成就之獲獎紀錄)			
近 3 年教學評鑑值	(年份 - 課程名稱 - 評鑑值/滿分分數)			

提示用紅字，請自行刪除。

全國夏季學院經費申請表（一課程一表）

申請學校：				
課程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課程類別： ☐ 討論課 ☐ 一般課 ☐ 混成教學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姓名：				
修課人數上限：				
實際修課人數：（報名結束後由主辦單位填寫）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授課鐘點費 ○○○老師	元/節	節 （上課總時數）		課程教師授課鐘點費支給標準，請依附錄一之經費編列補助原則所列標準填列。 授課教師若為2位（含）以上，請分列填寫。 若要折抵授課時數，則此項不予補助。
教學助理費 	25,000 元/人	人		帶討論課與不帶討論課教學助理依開課類型擇一申請，編列原則分別如下：（1）原則上，A類討論課修課學生人數每40（含）人配置1名教學助理。（即15~40人配置第一位教學助理、41~80人可配置第二位教學助理，以此類推）。（2）C類一般類修課人數達15人以上未滿20人，配置1名工讀生（上限36小時）；20人以上未滿100人配置1名教學助理；學生人數滿100人配置第2名教學助理。
專家學者鐘點費	1,600/節	節		每課程以1人次*2節為限，每節50分鐘。全國夏季學院除聘請臺大專家學者為每節800元外，其他外聘專家學者每節1,600元。

專家學者交通費	實報實銷			課程聘請之專家學者交通往返費用，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檢據核實支給，實報實銷。
印刷費及耗材				每課程以 10,000 元為限。 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課程執行所需耗材，請於計畫書中詳細說明相關規劃，並於經費申請表中列出經費項目、明細及用途說明。 (核銷時，單據上需清楚標示品名、單價及數量)
申請經費總額				

提示用紅字，請自行刪除。



附錄一

全國夏季學院經費編列及補助原則

一、課程教師授課鐘點費：依據國立臺灣大學進修學士班教師授課鐘點費標準（如下表）支給，鐘點費支付經費來源得由計畫執行學校（國立臺灣大學）自行調配。

進修學士班教師授課鐘點費標準（每小時）			
職稱 \ 學生人數	40 人以下	41-60 人	61 人以上
教授	1150 元	1250 元	1400 元
副教授	1000 元	1100 元	1200 元
助理教授	900 元	1000 元	1100 元
講師	850 元	950 元	1000 元

二、教學助理薪資表：

1. A 類討論課

修課人數	教學助理薪資
不足 15 人	課程停開
15 人以上	25,000/人 每 40（含）人配置 1 名教學助理。（即 15~40 人配置第一位教學助理、41~80 人可配置第二位教學助理、81~120 人可配置第三位教學助理，以此類推）。

2. C 類一般課

修課人數	工讀生、教學助理薪資
不足 15 人	課程停開
15 人以上未滿 20 人	C 類一般類修課人數達 15 人以上未滿 20 人，配置 1 名工讀生（上限 36 小時）。
20 人以上	25,000 元/人 20 人以上未滿 100 人配置 1 名教學助理；學生人數滿 100 人配置第 2 名教學助理。

三、教學助理工作包含處理課程所有相關行政事務，故已獲教學助理補助者不可再申請工讀金，工讀生和教學助理擇一類型申請。授課教師若無須教學助理，僅需要工讀生處理課程相關事務，得不申請教學助理費，而申請工讀金，實際所需時數，請合理填列於申請表內。

四、若申請工讀生，經費報帳時須檢附工讀生工作記錄表（請見附錄二）。

五、專家學者鐘點費：課程擬邀請專家學者演講者，以專家學者鐘點費編列報支，每課程以 1 人次*2 節為限，每節 50 分鐘，全國夏季學院外聘專家學者每節 1,600 元為原則。

六、專家學者交通費：課程聘請之專家學者交通往返費用，除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外，演講人服務單位與課程地點需跨縣市才能以大眾交通系統單據檢據核支，實報實銷。（新北市及台北市視為同縣市）

七、印刷費及耗材：每課程以 10,000 元為限。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課程執行所需耗材，請於計畫書中詳細說明相關規劃，並於經費申請表中列出經費項目、明細及用途說明。

八、課程開設學校學生修課人數未達 40 人之課程，原則上只補助教師鐘點費用，但仍得視當年度經費狀況調整該課程各項補助經費。



附錄二

工讀生工作記錄表 (月份)

姓名：

時薪 \$158 / 每日工作時數上限 8 小時

日 期	上班時間	下班時間	時 數	工 作 內 容	備 註	簽 章
					扣除中午休息時間	(工讀生請於此簽名)
合計						

計算方式：NT\$158 / 時 x = NT\$



個人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地址：(郵遞區號 5 碼)

郵局帳號：

若為外籍生，請續填以下資料：

國籍：

居留證號：

護照號碼：

經手人核章：

主管核章：

課程名稱(中文)	課程名稱(英文)	學分數	課程領域	招生人數上限
資料科學程式設計	Data Science Programming	2	CS+X基本能力課程	80



招生人數下限	課程類別(a = A類討論課 ,c = C類一般課)	上課時間與節數說明
10	a	—11:00-12:00；13:00-15:00 三09:10-12:10



上課總週數	上課開始日(YYYY-MM-DD)	上課結束日(YYYY-MM-DD)	上課地點(輸入學校代號)
6	2018-07-04	2018-08-08	0003



校區	教室	備註	是否為翻轉教室 1=是 , 0=否
總校區	普通101		1

是否開放準大學生 1=是，0=否

是否開放研究生 1=是，0=否

1

1



是否開放旁聽 1=是，0=否	停課狀態 1=是，0=否	授課教師	
1	0	夏季學院	填表範例



課程名稱	登入教師(email)	登入教師姓名	聯絡電話
------	-------------	--------	------



手機	學校代碼	單位名稱
----	------	------



課程名稱	上課時間(YYYY-MM-DD)	上課時間-起(HH:MM)	上課時間-訖(HH:MM)
博雅通識	2019-07-17	9:10	12:10



填表範例

